

# 扣住幸福时光

□南京 谢文龙

前几天,儿子说想吃梅干菜扣肉了,问我能不能做。以前只在饭店吃过这道菜,自己从未做过,能否做得好,心里没底。但一想到不能让孩子失望,我言语铿锵地告诉他:没问题!

我在网上查了攻略,还打印了出来。前天晚上,提前泡了母亲从老家带来的梅干菜。昨天中午下班回家,买了五花肉和配料,按照攻略一步步制作了起来。先是将两块切正方形的五花肉整块放在水里煮,水开后再煮五分钟,然后翻一面继续煮五分钟。滚烫的肉块捞出锅,赶忙用牙签在肉皮上戳洞,为的是接下来给肉块抹老抽上色时好吸收。抹老抽时犯了难,直接用手吧,烫人;用筷子蘸吧,不仅慢还不均匀。着急了半天,突然想到用牙刷往上刷。找来一把新牙刷,蘸上老抽涂抹起来,果然又快又均匀。刷完老抽晾一会儿,再放到油锅里炸三分钟。听着锅里发出的“噼噼啪啪”声,一股为家人制作美食的满足感油然而生。

起锅后,略呈焦色的肉皮仿佛让整个厨房都充满了阳光。趁着热气,我用厨刀把肉块切成了薄片,

每一处都抹上了调好的酱汁。一边抹,心里一边打鼓,调制酱汁时没尝咸淡,不知道梅干菜扣肉做出来是咸是淡呢。把肉片整齐地码入碗里,我又开始炒起梅干菜。炒熟后的梅干菜放在肉片上,压紧,端上蒸锅开始蒸。一看手表,已经是下午一点了。

我有每天午休的习惯,也就睡个15分钟左右。如果哪天没午休,整个下午人都是恍惚的。梅干菜扣肉上锅蒸,已经过了平常午休时间。等锅里的水开时,时针已指向了一点半,马上还要赶到单位去上班,这个午休泡汤了。

晚上接孩子放学到家,一边炒菜,一边继续蒸梅干菜扣肉。当我将这道菜倒扣在盘子上的那一瞬间,仿佛就是在拆盲盒一样,不知道会有什么惊喜发生。当这道菜露出“真容”时,妻子和孩子都“哇”的一声给予了肯定,他们都说这跟饭店做出来的没两样。妻子拿起相机准备拍照,我说别急,还没撒葱花呢。

热气腾腾的梅干菜扣肉成了当天晚餐的“主角”。孩子迫不及待地摊上一块吃了起来,我在边上

就像等待面试官评分的选手一样忐忑不安。孩子吃了两口说:“真好吃,爸爸您也尝尝。”真的吗?是不是小子有意安慰或者鼓励我的?我小心翼翼地撇了一块尝了尝,不错,咸淡适中,肉片肥而不腻、梅菜香软中带甜,小子诚不我欺也!妻子在边上说:“没想到你第一次做就成功了,味道特别好,我要多吃几块呢。”孩子赞同地点了点头,连说今天晚上的菜最好吃。

不一会儿,这道菜就吃光了,孩子满足地说:“爸爸,谢谢您给我做了最可口的饭菜,经常有我喜欢吃的菜,我觉得很幸福!”我也借机教育他一下,对他说:“儿子,你可别只感谢你老爸,还要感谢你妈给你每天做早饭,还要感谢远在老家的奶奶,要不是她在老家做好梅干菜带过来,今天也没这道菜呀!”儿子连声说:“是的!是的!”

再有一年,儿子就要上高中了。那时候,除了早饭在家吃,中饭晚饭就要在学校吃了,估计我也没“研发”新菜的动力了。趁着这段时间,我要多做几道他喜欢的饭菜,来“扣”住我们的幸福时光。

## 院子

□河北石家庄 王南海

如果说,水墨画的最高境界是用笔触在宣纸上表现没有笔触的空白部分,那么建筑中的院落,就是一个建筑围合出来的最恰到好处留白。人们将留白充分地利用,植入各种各样生活的情趣。

有个院子,是件很幸福的事。那是一个远离城市的山坳处,却温润美丽,温泉汩汩。在那里,我有一个小小的院子,院子不大,长六米,宽六米,与豪宅自然不可相提并论。可是,就是这个小院子,却让我感受到了诗意田园和生活的美妙。

小屋通体洁白,像只美丽的蝴蝶停在小院中。小院子里,我铺上木质的条台,摆放一只洁白的吊椅。而在椅子的周边、顶上,都是各种各样的花草草。一切看似随意,花儿有的装在粗粗笨笨的罐子里,有的装在小花瓶里,甚至废弃的轮胎里,可是,一切都生机勃勃,花香四溢。

此时,阳光暖暖,坐在院子里的吊椅上,阳光在花丛中闪着跳跃的光泽。突然有种看尽花开花落,静享美好时光的悠然。爱人在楼上的平台上已经吹响了笛子,笛声悠扬,似乎连花花草草也静静地聆听起来。

院子不大,可是我们依然在院角处,种下一棵丝瓜。没小看了它的生命力,每年它都顽强地爬到二楼的平台上,竟然搭起一个绿色的凉棚。而到了夏天,那身材颇长,味道鲜美的丝瓜就一条一条地吊起来,充满了丰收的喜悦。

我们最爱在小院子里摆上一张小桌,享受日光浴下品茶的感觉。花丛之中,我们打来山泉水,泡上从遥远的地方买来的普洱茶。茶香氤氲,而茶具也是亮点,描金的精致紫色小茶碗,怎么看,都是雅致。在院子里,我们自由自在,读书、写字、晒太阳,或是眯个小觉。

院子外有洁白的围栏,种满了

蔷薇、牵牛、金银花,到了花季,那些花儿就将围栏装点成了花的瀑布,引得很多人前来赏花。院子里有一座小小的假山,石头间流水潺潺,有山有水。我们把从全国各地旅行时,收获的各种各样的石头摆放其间。每一颗石头,都有一个故事,都是一段传说。

院子里一定还有一条小狗,笨笨的,却可爱极了。它快乐地在院子里奔跑、嬉戏,和我们一起享受着阳光雨露,自然清风。自然,院子里还有一小块菜地,我们学着老农的模样,打听着哪个节气种下什么,竟然也长得郁郁葱葱。

在这里,我赏月光,看星辰浩瀚,也听得小虫子在奏响自然的交响曲,呼吸的都是最新鲜的空气,感受着四季的更迭变换。有个院子,哪怕很小,我们也拥有了一份诗意的田园,有阳光,有月色,有清风,有花香,也是如此幸福,如此美妙了。

## 坐上高铁去旅行

□常州溧阳 张国芳

早在2013年7月1日,我们溧阳就正式开通高铁了。

宁杭高铁江苏段的11个站点中,溧阳就有两个:瓦屋山站和溧阳站。

“瓦屋如云青作花,华阳绛气属青蛇,中开百尺仙人掌,摇漾金光落紫霞。”素有“小九华”之誉的瓦屋山森林公园景色宜人,恍若仙境,是都市人休闲、养生的绝佳去处!现在高铁的站点都设在景区了,乘客岂能不就近下车,慕名前去观赏呢?

至于溧阳站,我不止一次去过。豪华的站房,尽显现代化都市的气派!为车站建设的配套工程——燕城大道(后更名为游子吟大道),按城市主干道I级标准设计,双向八车道加辅道,路基绿线宽度100米,

红线宽度70米,堪称“溧阳第一路”,那是相当的气派了!

2017年秋季,儿子考去南京读书,每次往返都是乘坐高铁,单趟只要30多分钟,便捷舒适价廉。想想真是不可思议。要知道,上个世纪90年代初,我在南京求学,从溧阳城乘坐长途汽车到达南京要在路上颠簸3个多小时,还不算我在溧阳乘农公车、抵达南京汽车站后转乘公交车的时间。两代人同样在南京求学,出行条件的天壤之别,让人惊叹不已!当然,此后我去南京都是乘坐高铁,也是享受了现代交通的神奇。

溧阳通了高铁,岂止我们前往南京、杭州方便了,宁杭高铁一样直通北京、上海。从溧阳乘坐高铁到北京只需4个小时。高三暑假,

儿子就和同学一起坐高铁上了趟京城,舒适便捷。2001年,我去北京,硬生生坐了10多个小时的绿皮火车。现在回想起来,依然心有余悸!

因了高铁,曾经的千山万水,宛若我们平常上街、逛超市一样,抬抬脚就能到了。正如徐干雅在《坐上火车去拉萨》中唱道:“山有多高啊/水有多长……这条天路/像巨龙飞在高原上/穿过草原啊……坐上了火车去拉萨/去看那神奇的布达拉/去看那最美的格桑花呀……”

我们地处江苏,和浙江同为江南水乡,和上海是近邻。因了高铁,北京也变得近在咫尺。我的心情和“徐干雅”们一样,将幸福的歌,唱到了许多美丽的地方。

## 两个馒头

□贵州余庆 赵仕华

有时候,你习以为常的、甚至嫌弃的,却可能是别人羡慕的、想要的。

妻子在中医院住院。前几天中午,我送饭送晚了,送过去时,她已经吃过了。她说:“今天早上隔壁床的家属买了一碗粉条来,她看着辣椒很多,就不吃了,然后我就把它吃下去了,没有想到中医院的粉条这么好吃,明天早餐我就在中医院吃粉条。”

第二天,我们出门稍晚,妻子看了看时间才发觉可能已经错过了中医院的早餐,于是就在路上买早餐吃了。

第三天,我们出门的时间刚刚好,赶中医院的早餐应该是没有问题的,但路过一家包子铺的时候,妻子又改变了主意:“算了,就在这里买杯红米粥算了,吃早餐耽搁时间,现在马上去可以泡脚了。”每天早上,他们都要用药物浴足,然后才开始输液。我害怕她一杯稀饭不够,于是买早餐的时候买了两杯红米粥、三个馒头、一个肉包子。

到了医院,妻子下了车,我停好车向她走去的时候,一辆车从她的背后、我的对面冲了过来,那速度非常快,我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。那车画了一个大大的S,然后从我们面前呼啸而过。这时候,一个中年男人从我的左手边走了过来,越过我继续往前走。妻子对他

## 满院丝瓜荡秋千

□天津 李敬荣

母亲喜欢种菜,一到夏天,我家的院子就成了菜园。

春天来了,母亲先把地翻松,撒上厚厚的底肥,再用耙子仔细搂平,最后用镢头刨出一个个坑,点上种子,浇上水。不几天,绿色的小芽长出来了,这时母亲就忙着间苗、锄草。丝瓜秧长得很快,母亲又用竹竿和铁丝给它们搭架子,丝瓜就噌噌噌地沿着架子往上爬,绿叶爬满了一面墙。

盛夏时节,一片浓绿,给斑驳的土墙增添了无限活力与生机,丝瓜开出了笑脸般灿烂的黄花。没过几天,有的黄花就成了绿色的小瓜,瓜越长越长,细细的,苗条匀称,形体很美,花朵被顶在丝瓜一头,像顶着一朵花冠。丝瓜悬挂在瓜秧上,随风摆动,好似在荡秋千。

丝瓜鲜嫩可口,清热解毒,可以煲汤,也可以做菜,老丝瓜的丝瓜络可以用来刷锅洗碗。丝瓜中含有丰富的维生素及矿物质,能调节肠胃功能,促进消化和吸收。

丝瓜的吃法很多,可以和鸡蛋炒,可以清炒,可以和虾仁炒。我最爱吃母亲做的蒜蓉蒸丝瓜,母亲把丝瓜洗净去皮,切成一小段一小段的小圆柱,用挖球器将丝瓜瓢挖出备用。粉丝洗净浸泡,大蒜切

说了一句话,我并没有注意到她说的是啥。我心有余悸地对妻子说:“那车速度好快!”妻子看了看我:“人家问你在哪里买的包子,你没有张他!”

那个男人先于我们进了电梯,他按的楼层是四楼。我按了五楼,那个男人看了看我:“天天都吃医院的粉条,人都吃伤了!”我点了点头。他下了电梯,我对妻子说:“他吃粉条吃伤了和我有啥关系呢?”妻子摇了摇头:“他刚才问你在哪里买的包子,你没有张他。”听她这么一说,我突然回过神来。妻子看了看我:“我已经告诉他了,在外面买的,中医院不知道有没有。”

妻子喝完那杯红米粥,说她已经吃饱了,于是去泡脚了。我喝了一杯红米粥,吃了一个包子,一个馒头。说实话,剩下的那两个也能够解决,但不吃似乎也没有啥影响。我又想起了那个男人……

我拎起剩下的两个馒头,走到四楼。我一间病房一间病房地往前走。一连找了两圈,终于把他找到了。我把馒头递给他:“不好意思,刚才没有注意,我买的有多多的,这两个给你。”那男人有点不好意思,伸手往衣服的口袋里掏钱:“这怎么好意思呢?我给你钱!”我冲他摆了摆手,转身离开了病房。

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,没有早一分,没有晚一分,刚好遇上了。